

证券代码：002603

证券简称：以岭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8-033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主导产品列入《冠心病合理用药指南》（第2版）
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由国家卫生计生委、中华医学会心血管病专业委员会、中国药师协会组织完成的《冠心病合理用药指南》（第2版）（以下简称“《指南》”）发布。

《指南》是由国家卫生计生委合理用药专家委员会发起，主要面向对象是广大的基层心血管医生，旨在促进正确用药、合理用药，规范用药。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通心络胶囊、参松养心胶囊被收录其中。

通心络胶囊和参松养心胶囊为公司的主导产品。2017年度通心络胶囊和参松养心胶囊实现营业收入23.23亿元，占公司营业收入的56.92%。

特此公告。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26日